

招标文件答疑通知

编号：01

各投标单位：

现对《丰县城乡供水全覆盖工程城区市政供水管网工程 A 标（球墨铸铁管采购）招标文件》（合同编号：CQGW-FX-QGCG）作如下澄清：

1、问：招标文件没有施工工期及供货周期，请明确？

答：施工工期、供货周期与道路施工工期同步。

2、问：招标文件无明确要求球墨铸铁管件及钢制管件的品牌，是否可以认为满足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即可？

答：是的。

3、问：招标文件第 40 页“3.2.3 验收款：工程完工验收并经甲方委托的审计单位审计后，支付至审定价的 97%”、41 页“3.2.4 结清款：质保期届满支付尾款”，审计是否可以约定时间节点，比如超过 2021 年 6 月 30 日工程还未审计供货方可视为已审计？质保期自哪天开始计算，比如货到之日进行计算，以到货签收单日期为准。

答：质保期为工程完工验收之日算起；审计无法约定时间节点，工程完工验收经我方委托的审计单位审计后，支付至审定价的 97%。

请投标单位收到此通知后，速将回执签章后发邮件至：ty83700706@126.com。

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 7 月 1 日

回 执

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发布的《丰县城乡供水全覆盖工程城区市政供水管网工程 A 标（球墨铸铁管采购）招标文件答疑通知 01 号》（合同编号：CQGW-FX-QGCG）（共 1 页）已收悉，我单位已理解其内容含义，并将此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予以接受和响应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（填写）：_____

投标单位代表（签字）：_____ 盖公章 _____

年 月 日